

证券代码：002364

证券简称：中恒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5-26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5年6月24日在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9号公司十九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利婉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监事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对部分制度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25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制度的公告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制度的修订稿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需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6月25日